

宝丰县赵庄镇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 宣传读本印刷合同

甲方：宝丰县赵庄镇卫生院

乙方：周口市鸿华商贸有限公司

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甲方委托乙方印刷宣传资料，并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内容及标准：

项目：宝丰县赵庄镇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宣传读本

二、合同数量及金额

合同印刷宣传读本总数量为：324800 页，总金额为人民币：贰万贰仟肆佰壹拾壹元贰角（小写：22411.2 元）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- 1、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全部费用。即人民币。
- 2、以上费用甲方需及时支付。若延迟按每日收取总金额的 1% 作为滞纳金。

四、双方责任

- 1、甲方须向乙方提供所有文件以及相关的各种必需资料，以确保乙方迅速和准确地掌握有关的制作要素和信息。
- 2、乙方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内容。
- 3、由于甲方原因变更原有的指示。甲乙双方应另行协议，并达成书面协议。
- 4、双方应积极配合。

五、其它

- 1、未尽事宜：经双方协商解决，并达成书面补充协议。与合同等法律效力。
- 2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。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同具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日期：2023.12.13日

地址：宝丰县武镇卫生院

电话：13849545552

乙方（盖章）：周口市鸿华商贸有限公司

经办人：张凤翔

日期：2023年12月13日

地址：周口市川汇区五一路与莲花路交叉口西

电话：15294775688